



大会

Distr.: Limited
6 December 201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七十一届会议

第二委员会

议程项目 19(c)

可持续发展：减少灾害风险

委员会副主席伊格纳西奥·迪亚斯·德拉瓜迪亚(西班牙)在就决议草案
[A/C.2/68/L.9](#) 进行的非正式协商基础上提出的决议草案

减少灾害风险

大会，

回顾其 2005 年 12 月 22 日第 [70/204](#) 号决议及以往所有相关决议，

又回顾《仙台宣言》和《2015-2030 年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¹

还回顾《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²《21 世纪议程》、³《进一步执行
<21 世纪议程>方案》、⁴《约翰内斯堡可持续发展宣言》⁵ 和《可持续发展问题
世界首脑会议执行计划》(《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⁶ 并重申联合国可持续发

* 由于技术原因第二次重发(2016 年 12 月 8 日)。

¹ 第 69/283 号决议，附件一和二。

² 《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的报告，1992 年 6 月 3 日至 14 日，里约热内卢》，第一卷，《环发会议通过的决议》(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93.L8 和更正)，决议 1，附件一。

³ 同上，附件二。

⁴ S-19/2 号决议，附件。

⁵ 《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的报告，2002 年 8 月 26 日至 9 月 4 日，南非约翰内斯堡》(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03.II.A.1 和更正)，第一章，决议 1，附件

⁶ 同上，决议 2，附件。



展大会题为“我们希望的未来”的成果文件，⁷ 尤其是与减少灾害风险有关的决定，

重申其题为“变革我们的世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 2015 年 9 月 25 日第 70/1 号决议，其中大会通过了一套全面、意义深远和以人为中心的具有普遍性和变革性的目标和具体目标，承诺做出不懈努力，使这一议程在 2030 年前得到全面执行，认识到消除一切形式和表现的贫困，包括消除极端贫困，是世界的最大挑战，对实现可持续发展必不可少，并决心采用统筹兼顾的方式，从经济、社会和环境这三个方面实现可持续发展，还将在巩固实施千年发展目标成果的基础上，争取完成它们尚未完成的事业，

又重申其关于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的 2015 年 7 月 27 日第 69/313 号决议，该议程是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组成部分，支持和补充 2030 年议程，并有助于将其关于执行手段的具体目标与具体政策和行动结合起来，再次作出强有力的政治承诺，本着全球伙伴关系和团结精神应对挑战，在各层面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筹措资金和创造有利的环境，

认识到必须采取更广泛和更加以人为中心的预防性方法应对灾害风险，减少灾害风险的做法必须着眼于多重灾患、涉及多个部门，具有包容性并方便实施，方可切实有效，

重申《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呼吁大幅减少灾害风险以及人员、生计和健康损失，以及个人、企业、社区和国家的经济、实体、社会、文化和环境资产损失，

表示深为关切近些年来灾害的数量、规模及其破坏性影响，这些灾害造成大量人员死亡，给世界各地的脆弱社会带来长期负面的经济、社会和环境后果，并阻碍这些脆弱社会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实现可持续发展，

注意到为了建设有抗灾能力的卫生系统，2016 年 3 月 10 日和 11 日在曼谷举行了落实 2015-2030 年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卫生问题国际会议，会议通过了落实仙台框架卫生问题的曼谷原则，对仙台框架作出贡献，

认识到气候变化是灾害风险的驱动因素之一，气候变化的负面影响是环境退化和极端天气事件的肇因，在某些情况下可能与其他因素叠加引发灾后人口流动，在这方面，知悉在《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⁸ 下通过的国际商定成果，

⁷ 第 66/288 号决议，附件。

⁸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771 卷，第 30822 号。

欢迎《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下通过的《巴黎协定》⁹ 及其早日生效，鼓励协定所有缔约方充分执行该协定，并鼓励尚未交存批准书、接受书、核准书或加入书的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酌情尽快交存此种文书，

重申面对灾害、埃尔尼诺现象等天气灾害和气候变化的不利影响，必须加强国际合作，以防止重大损害，确保适当和及时地采取对策和关注受灾民众，以确保抵御其影响，在这方面，确认必须开发协调一致的多灾害预警系统，

认识到易受灾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非洲国家以及面临特殊挑战的中等收入国家应得到特别关注，因为这些国家的脆弱性和风险水平较高，往往大大超出它们应对灾害和灾后恢复的能力，还认识到其他具有特殊性的易受灾国家，如岛国和海岸线漫长的国家，也应得到类似的关注和适当援助，

欢迎 2016 年 10 月 17 日至 20 日在基多举行的第三次联合国住房和城市可持续发展大会(人居三大会)，并认识到为了落实新城市议程，必须实现《仙台框架》的各项全球目标，

注意到题为“世界海啸意识日”的 2015 年 12 月 22 日第 70/203 号决议，

强调指出联合国发展系统包容性的重要性，务必在执行本决议过程中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也不让任何一个国家掉队，

1.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关于大会第 70/204 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¹⁰
2. 敦促有效执行《仙台宣言》和《2015-2030 年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¹
3. 再次呼吁防止产生新的灾害风险和减少现有的灾害风险，为此要采取综合和包容各方的经济、结构、法律、社会、卫生、文化、教育、环境、技术、政治和体制措施，防止和减少灾害敞口和受灾脆弱性，加强救灾和恢复准备，从而提高复原力；
4. 强调指出对减少灾害风险问题持续进行实质性审议的重要性，并鼓励各国、联合国相关机关和联合国系统各机构、基金和方案以及其他相关机构和利益攸关方考虑到协调一致减少灾害风险活动对于除其他外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作用；
5. 鼓励各国在地方、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各部门内部和彼此之间，在《仙台框架》的四个优先领域采取重点行动，这四个优先领域是：理解灾害风险；加

⁹ 见 FCCC/CP/2015/10/Add.1，第 1/CP.21 号决定，附件。

¹⁰ A/71/230。

强灾害风险治理，管理灾害风险；投资于减少灾害风险，提高抗灾能力；以及加强备灾以作出有效响应，以便在复原、恢复和重建中“重建得更好”；

6. 欢迎根据《仙台框架》订正的《联合国减少灾害风险提高抗灾能力行动计划：采取风险指引型综合可持续发展办法》，¹¹ 鼓励联合国相关机关、机构、基金和方案及其他相关机构和利益攸关方在可持续发展框架内并依照《仙台框架》，在协调和规划各自活动时考虑到该订正计划；

7. 促请各有关行为体努力实现《仙台框架》中的商定全球具体目标；

8. 在这方面，确认考虑到 2020 年前实现《仙台框架》的具体目标(e)的时限较紧，需要采取大规模行动，制定国家和地方减少灾害风险战略，例如，要建立和加强国家灾害损失数据库、国家和地方风险分析和可用能力的并开展风险评估，重申有必要加强发展中国家的执行能力和能量，包括根据这些国家的优先目标，通过国际合作动员各方支持提供执行手段以加大本国努力的力度；

9. 敦促各国在落实《仙台框架》的同时继续努力收集数据和制定现有损失基线，包括在可行的情况下努力收集可至少追溯至 2005 年的分类信息和历史灾害损失数据；

10. 鼓励会员国在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¹² 过程中适当考虑到其中若干目标和具体目标所反映的减少灾害风险问题；

11. 重申大力鼓励且有必要在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¹³《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⁸ 下通过的《巴黎协定》。⁹ 和《仙台框架》方面酌情进行有效的统筹协调，同时尊重有关的任务规定，以增进协同增效和抗灾能力，应对消除极端贫穷等一切形式和层面的贫穷的全球挑战；

12. 敦促继续适当考虑将审查《仙台框架》全球执行进展情况作为联合国大型会议和首脑会议统筹协调后续进程的组成部分，酌情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和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周期协调一致，同时考虑到全球减少灾害风险平台、区域和次区域减少灾害风险平台和仙台框架监测系统所作贡献；

13. 期待减少灾害风险指标和术语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专家工作组的成果，肯定会员国的积极参与以及联合国系统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对其工作的支持，强调

¹¹ CEB/2016/4，附件五。

¹² 第 70/1 号决议。

¹³ 第 69/313 号决议。

指出在制订成果时需要与可持续发展目标各项指标机构间专家组协调一致，以确保执行落实、数据收集和报告工作的可行性和一致性；

14. 确认虽然每个国家对预防和减少灾害风险负有主要责任，但减少灾害风险是政府与相关利益攸关方之间的共同责任，还确认主要群体、议会、民间社会、国际红十字与红新月运动、非政府组织、国家减少灾害风险平台、仙台框架协调中心、地方政府代表、科学机构、私营部门、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及各相关机构、方案和基金与其他有关机构及政府间组织等非国家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可发挥重要作用，作为推动者在地方、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支持各国根据本国政策、法律和条例落实《仙台框架》；

15. 鼓励各国政府促进妇女充分平等地切实参与和领导对性别平等具有敏感认识的减灾政策、计划和方案的设计、管理、筹资和执行工作；

16. 强调指出必须将性别平等视角和残疾人视角纳入灾害风险管理的主流，以加强社区抗灾能力和降低灾害面前的社会脆弱性，并在这方面确认需要根据《仙台框架》以包容方式让妇女、儿童、老年人、残疾人、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参与并作出贡献，以及让青年、志愿者、移民、地方社区、学术界、科研实体和网络、企业、专业协会、私营部门融资机构和媒体在涉及减少灾害风险的所有相关论坛和进程中发挥作用；

17. 确认为了应对生物灾害，需要加强灾害管理系统与卫生风险管理系统在风险评估、监测和预警等领域的协调，具有抗灾能力的卫生基础设施和增强卫生系统的总体力量可减少总体灾害风险，建设抗灾能力；

18. 欢迎即将于 2017 年 5 月 22 日至 26 日在墨西哥坎昆举行的全球减少灾害风险平台第五届会议；

19. 又欢迎 2016 年举办的区域和次区域减少灾害风险平台，期待 2017 年举办此类平台，为全球减少灾害风险平台的讨论提供参考；

20. 重申减少灾害风险方面的国际合作包括多种不同来源，是支持发展中国家努力减少灾害风险的关键要素；

21. 承认联合国系统各机构、方案和基金及其他相关机构减少灾害风险工作的重要性，承认对联合国减少灾害风险办公室的要求大幅增加，需要为支持执行《仙台框架》提供及时、稳定和可预测的必要资源；

22. 确认自愿筹资仍十分重要，敦促现有和新的捐助方通过提供非专用捐款并在可能的情况下提供多年期捐款等办法，为联合国减少灾害信托基金提供充足资金以支持落实《仙台框架》；

23. 促请联合国系统相关组织在各自任务和资源范围内，确保在执行本决议过程中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也不让任何一个国家掉队；

24. 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提出关于本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并决定在其第七十二届会议临时议程题为“可持续发展”的项目下列入题为“减少灾害风险”的分项，除非另有商定。
